

用户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文昌市水务局河湖管护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

预算：2076143.88 元。

1. 本次招标的项目范围为：文昌市水务局河湖管护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。
2. 服务期为一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劳务合同一年一签，采购人根据中标的工作情况满意程度考虑是否续期。
3.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：投标人派驻人员工资、社保、服务费、税费等费用。
4.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批准，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。
5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。

一、项目情况及劳务派遣岗位

为保障我市水务局河湖管理工作扎实高效开展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效落实，规范编外人员管理，以劳务派遣方式解决我局河湖管理工作人员用工问题。

劳务派遣用工岗位：河湖管护员 61 名，行政辅助岗位 7 人，共 68 人（按采购人岗位实际情况调整人数）。

二、用工方式

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拟定的岗位条件要求，以个人所在岗位的职责为标准实行考核。中标人与考核通过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劳务派遣人员档案、社会保险、工资等均由中标人负责管理、发放。

三、河湖管护员岗位条件及要求

- 1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- 2、对党忠诚，有对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高于一切的思想，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和责任感，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心，热爱水生态环境事业，遵纪守法；
- 3、了解和掌握所报名岗位的河湖水文，峰枯水期水位、排污口、生态等

有关基本情况，认真学习和掌握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管理等有关业务知识，有创业精神，能胜任河湖健康运行和管理工作；

4、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，年龄 25-50 周岁的男性，户口在河湖流经所属地的村（居）委会，退伍军人及贫困户家庭成员年龄可放宽至 25-55 周岁。

5、能正确使用通讯工具，如能使用智能手机照相、上传发送等；能使用一定的交通工具，如摩托车、电动车、冲锋舟等；熟悉水性，如游泳等。

6、身体健康，能适应所招聘岗位工作；

7、在聘用期间考核不合格的，解除合同，不再聘用。

四、劳务派遣人员待遇

（一）中标人应依法为劳务派遣人员办理社会保险，为员工购买医疗、工伤、养老、失业保险。若双方合作期间，国家、省、市对缴费标准有新的政策规定，则须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。

工资标准：1. 应发工资每人每月 1160.65 元

2. 聘用人员住宿自理。

（二）日常工作由采购人统一管理。

（三）工作地点：按采购人需求分配。

（四）工作时间：按采购人岗位实际情况安排。

五、合作方式

（一）中标人与采购人签定《购买服务合同》后，以劳务派遣形式为采购人提供服务。

（二）中标人负责劳务派遣人员劳动人事关系管理职能工作，其中包括办理入职手续、人事档案管理、缴交各种社会保险、劳资纠纷和工伤意外处理等人事管理工作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按政府采购有关支付流程执行。